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 2023 年 1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要求以及《星展銀行（中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现将我行2023年1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

截至2023年1季度末，我行对全部关联方（非集团内部）的信贷余额为5.0516亿元，占我行资本净额的3.16%。经审核，我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以及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均符合相关监管比例要求。

1. 公司类贷款：2023年1季度，我行未新发生纳入一般关联交易的公司贷款。截至2023年1季度末，对关联法人（非集团内部）的信贷余额为人民币5亿元，占我行资本净额的3.13%。

2. 员工抵押贷款：2023年1季度，我行未新发生纳入一般关联交易的员工抵押贷款。截至2023年1季度末，共有6笔存量员工抵押贷款纳入一般关联交易进行管理，贷款余额为人民币516万元，占我行资本净额的0.03%。

二、集团内部业务（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外资银行与母行集团内银行之间开展的业务可不适用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限制，也不适用于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1. 集团内部的信贷余额：截至2023年1季度末为人民币52.9亿元。

2. 集团内部的外汇即期/贵金属即期/债券交易：2023年1季度共发生人民币703亿元。

3. 集团内部服务费和直接结算：2023年1季度共发生人民币3700万元。

4. 集团内部货币市场业务：2023年1季度共发生人民币85亿元，

三、存款类关联交易

1. 来自公司关联方的存款：2023年1季度，公司关联方存款发生额为1.4亿元人民币。

2. 来自个人关联方的存款：2023年1季度，个人关联方存款发生额为867万元人民币。

四、其他类关联交易

1. 2023年1季度，我行与境内关联方银行发生债券回购交易人民币4.56亿元。

五、重大关联交易的批准情况

1. 2023年1月，董事会批准星展中国向中邮消费提供人民币5亿元（约6950万美元）的信贷限额。此交易最初于2020年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董事会批准，并再次于2021年在年度信贷审阅中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董事会批准，信贷条件不变。在近期2022年度信贷审阅中，各项信贷条件维持不变。

2. 2023年1月，董事会确认星展中国和富登小额贷款（四川）有限公司（“富登四川”）、富登小额贷款（湖北）有限公司（“富登湖北”）以及富登小额贷款（重庆）有限公司（“富登重庆”）（统

称为“富登中国”)之间的交易为重大关联交易。该交易为总额度最高为6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贷款授信,截至2023年1季度末,授信余额为零。

以上事项,我行特此披露。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